**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2023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

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下称实验室）是经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批准，依托于三明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成立的。实验室以福建（山区）主要农作物的遗传改良为总体目标，着眼于主要农作物水稻、蔬菜、山药和林下经济药用植物等的遗传育种及特色种质资源创新研究的前沿，坚持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并重，旨在为福建主要作物生产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理论、技术和平台支撑。

实验室设立开放课题基金，为符合实验室重点方向的研究课题提供资助；同时，开放共享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仪器设备，为科技合作创造环境。2023年开放课题申请相关事项如下：

一、开发课题申请对象

凡具有中级职称（助研、讲师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省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的科研及技术人员，均可申请本实验室的开放课题。

二、开发课题申请的时间

2023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截止日期为2023年6月15日（邮寄申请书以投递日邮戳为凭）。

三、2023年资助的主要研究方向

以主要农作物水稻、蔬菜、山药以及林下经济药用植物等为研究对象，围绕以下研究方向和主要研究内容开展研究。

**1、作物遗传育种研究。**以获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新品种为目标，培育高产、优质、多抗和广适性的作物新品种。

**2、特色种质资源创制与利用研究。**收集、保存作物优异种质资源，特别是山区和林下生态环境所特有的植物种质资源和地方品种，对其形态、农艺、品质、生理生化、有效成分、抗病虫、抗逆等性状进行鉴定评价，构建独具特色的核心种质群。利用现代基因组技术，从中筛选、分离重要功能基因，并揭示基因的结构、组成和调控网络，为特色种质资源的创制和有效利用奠定基础。

**3、作物抗病逆分子机理研究。**研究作物的产量、品质形成和抗病性、抗逆性（干旱、涝渍、高温、低温、盐碱等）分子机理及其与环境的相互作用，为实现作物持续高产优质高效协调发展提供理论依据。

四、开放课题申请须知

1、请申请者在三明市农业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www.smnks.com.cn）下载《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2023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含申请书）》，按要求申报课题，同时将经本单位签章同意后的申请书（详见附件）纸质材料一式两份，于2023年6月15日前通过EMS（或顺丰）邮寄至或送到本实验室（邮寄申请书以投递日邮戳为凭）。同时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wxy1209@163.com。

2、开放课题研究周期为1-2年。

3、本年度拟资助课题3项，每个课题资助经费额度为3万元。课题经费使用名目包括：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等。

4、实验室收到申请书后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2023年6月30日前会将评审结果及时通知申请者。对获准资助的项目发给课题计划任务书，获资助者应于15个工作日之内根据评审意见认真填写课题计划任务书，并签字盖章后寄回本实验室，由实验室主任复核后方可正式列为本实验室开放研究课题。

5、所有来本实验室工作的开放课题主持人与参加人员均以实验室客座人员对待。开放课题资助的客座人员，需遵守实验室有关规章制度，并按管理要求向实验室汇报课题研究进展。

6、课题结题时，课题主持人应向实验室提交课题总结报告和研究成果，其中，发表核心期刊论文不少于1篇。

开放课题取得的研究成果（获奖、论文、专著、专利、标准、品种权、成果评议鉴定资料等）必须标注“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英文标注：Fujian Key Laboratory of Crop Genetic Improvement and Innovative Utilizationfor Mountain Area）”，并将本实验室作为第一或第二完成单位，未标注署名（或标注不规范）的成果不计入实验室开放课题的研究成果。

开放课题取得的研究成果，由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审，成果归本实验室和申请人所在单位共享（或按协议分享），成果鉴定和报奖由本实验室与申请人所在单位共同办理。如申请专利，按专利法有关规定办理。获资助项目发表论文时，刊物“基金项目”处，必须注明“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项目（2023SKF\*\*）”。

五、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虬江街道办柱源村三明市农科院

邮编：365509

联系人：韦新宇

联系电话：13626008802

E-mail:wxy1209@163.com

网址：http://www.smnks.com.cn

（邮寄时，请在信封上注明“开放课题申请”字样。）

附件：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

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

2023年5月23日

|  |
| --- |
| 项目编号 |
|  |

**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申请书**

课题名称：

申 请 者：

所在单位：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申请日期：

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

二〇二三年五月制

填 报 说 明

一、填写申请书前，请先查阅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2023年开放课题申请指南及其有关项目申请办法。申请书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表达要明确、严谨，字迹要清晰易辨。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出全称。

二、申请书为A4复印纸，于左侧装订成册。第二页起各栏空格不够时，请自行加页。一式两份由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后，报送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同时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到电子邮箱wxy1209@163.com。

三、封面上“项目编号”申请者不要填写。申请书中第七项申请者不要填写。

四、福建省（山区）作物遗传改良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虬江街道办柱源村三明市农科院

邮政编码：365509

电话：0598-5862926

一、**简表**

|  |  |
| --- | --- |
| 课 题 名 称 |  |
| 申 请 金 额 |  | 起止年月 |  |
| 申请者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 族 |  | 职 称 |  | 专 业 |  |
| 工作单位 | 名 称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课题组 | 总 人 数 | 高 级 | 中 级 | 初 级 | 研 究 生 | 辅助人员 |
|  |  |  |  |  |  |
| 课题成员（含申请者、至少有1名为本实验室固定人员） | 姓 名 | 年龄 | 专业技术职务 | 工作单位 | 项目分工 | 签 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立论依据**

（包括项目的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

|  |
| --- |
|  |

**三、研究方案**

|  |
| --- |
| 1. 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 2. 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实验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
|  3. 本项目的创新之处 |

|  |
| --- |
| 4. 研究计划及预期进展 |
| 5. 预期研究成果 |

**四、研究基础**

|  |
| --- |
| 1. 与本项目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绩 |
| 1. 已具备的实验条件，尚缺少的实验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
| 1. 申请者和项目组主要成员的学历和研究工作简历，近期已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获得学术奖励情况。
 |

**五、申请课题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科目 | 预算数（万元） |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计算依据 | 经费支出定义 |
| 1.材料费 |  |  | 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需说明购置的各种材料与科技项目任务的相关性和 必要性、所需数量的测算依据，并详细列支各种材料的名称、规格、型号、购买单价、购买数量以及总金额。 |
| 2.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项目承 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 验及加工等费用。需说明测试化验加工项目与科技项目任务的相关性和必要性，任务内容、任务承担单位、次数、费用等的测算依据以及委托该单位的理由等。 |
| 3.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交流费 |  |  | 参与项目研究开发以及科研辅助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而出差所发生的费用和参加与项目研发任务相关的国内学术会议的注册费、科学考察费。项目组举办的与项目有关的会议（如学术会议、研讨会、评审会、座谈会、答辩会、验收会等）所产生的费 用，其中会议代表参加会议所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原则上按差旅费管理规定由所在单位报销。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项目组人员与国外科研机构合 作、培训及邀请有关专家来闽工作等费用。高校、科研院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工作需要，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和有关人员参加会议，对确需负担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可由主办单位在项目经费的会议费中报销。由项目负责人结合科研活动实际需要编制预算并按规定统筹安排使用，其中不超过直接费用10%的，不需要提供预算测算依据。 |
| 4.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指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书籍购买费、资料费、文献检索费、专用软件购置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与维护费，以及知识产权顾问费等各项费用。需说明各项预算与科技项目研究任务的相关性和必要性，以及数量、单价等测算依据。 |
| 5.其他支出 |  |  | 编制预算时应当单独列示并注明开支的内容、与项目的相关性、测算依据，单独核定。 |
| 合计: |  |  |  |

**六、申请者及所在单位的审查意见**

|  |
| --- |
| **申请者承诺：**严格履行项目负责人的职责，遵守开放课题使用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的时间进度安排，认真开展工作，按时报送相关材料，完成考核指标。 申请者（签章）：  年 月 日 |
| **申请者所在单位审查意见：**申请者所在单位的审查意见（包括：对项目的意义、特色和创新之处及申请者的研究水平与学风签署具体意见） |
| 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